（上接B103版）

发行名称			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6年10月24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新华网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	2025年2月5日	2025年8月5日	2025年8月5日	0	1.75%	263.96
新华网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15,000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7月24日	2025年7月24日	0	0.85%	13.46
新华网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10月24日	2025年10月24日	0	0.85%	30.69
新华网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5,000	2025年7月24日	2025年10月24日	2025年10月24日	0	1.20%	46.00
新华网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15,000	2025年7月24日	2025年10月24日	2025年10月24日	0	0.85%	32.58
新华网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	2025年8月5日	2025年10月24日	2025年10月24日	0	0.85%	56.67
新华网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5,000	2025年11月13日	—	—	55,000	1.40%	—
新华网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15,000	2025年11月13日	—	—	15,000	0.85%	—

注：2025年11月13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定期存款55,000万元和七天通知存款15,000万元，均在2026年1月19日赎回。

2、董事会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及流动性的具体分析与说明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定期存款和七天通知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固定收益型，产品到期后赎回，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募集资金受限等重大风险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与银行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及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和2025年6月18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和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6年10月24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678.33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	503.03	用于补流	—	—	—	2025年4月24日	2025年6月18日	
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175.30	用于补流	—	—	—	2025年4月24日	2025年6月18日	

注：上述节余资金金额为资金转出当日专用账户余额。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在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29号金隅大厦4至7层、10层、15A层及北京市西城区莲花池东路16号的天宁1号文化科技创新园第33幢、35幢、36幢”基础上新增实施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2号院国家金融信息大厦5层、10-17层中部分办公场地”。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2017年4月17日及2017年5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暨部分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规模由9,320.64万元变更为1,520.64万元，将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尚未投入的7,80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设立新华网全资子公司，即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以及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2017年5月12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新华网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华网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新华网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6年10月24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16.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711.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8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6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华网全媒体信息应用服务云平台项目	运营管理	否	59,415.95	59,415.95	59,415.95	3,167.37	30,915.26	-28,500.69	52.03	2026年10月27日	—	—	否	
新华网移动互联网集成、加工、分发及运营系统业务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8,993.99	48,993.99	48,993.99	4,969.73	27,464.58	-21,529.41	56.06	2026年10月27日	1,660.00	—	否	
新华网政务类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1,955.37	11,955.37	11,955.37	582.72	7,892.37	-4,063.00	66.02	2026年10月27日	1,424.27	—	否	
新华网新媒体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运营管理	否	8,302.62	8,302.62	8,302.62	1,142.17	5,418.46	-2,884.16	65.26	2026年10月27日	—	—	否	
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	生产建设	是	9,320.64	1,520.64	1,520.64	—	1,220.64	-300.00	80.27	注1	549.04	—	否	
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生产建设	是	—	7,800.00	7,800.00	154.27	7,800.00	0.00	100.00	注2	1,944.45	—	否	
合计			137,988.57	137,988.57	137,988.57	10,016.26	80,711.31	-57,277.26	58.49	—	5,577.7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经过谨慎研究论证，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将“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将“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5年9月30日，将“新华网全媒体信息应用服务云平台项目”“新华网移动互联网集成、加工、分发及运营系统业务项目”“新华网政务类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项目”及“新华网新媒体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6年10月27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25年4月24日和2025年6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2：截至2025年3月31日，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25年4月24日和2025年6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6年10月24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	生产建设	新华网	广州、成都市、南京市	7,800.00	7,800.00	154.27	7,800.00	100.00	注3	1,944.45	—	否	2017年4月17日	2017年5月11日
合计					7,800.00	7,800.00	154.27	7,800.00	100.00	—	1,944.45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3：截至2025年3月31日，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25年4月24日和2025年6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6-019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网”）为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有效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和自身发展战略，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发布了《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一、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

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并落实相关工作，在保障投资者权益、树立良好资本市场形象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成效，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对2025年度行动方案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并明确2026年度行动方案目标，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推动高质量发展

2025年，新华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坚守主流媒体职责使命，秉持“传播力决定影响力”核心理念，通过话语创新、流程再造、技术赋能、阵地拓展等有力举措，推动新华网在网络空间的话语权、引领力进一步增强。

2025年，新华网在宣传报道、舆论引导和国际传播等方面成效显著，全方位彰显权威媒体担当。一是总书记网上宣传持续创新出彩，依托“学习进行时”“学而时习之”品牌栏目，累计推出总书记原创报道近130个，持续唱响总书记报道网络最强音。深化AI技术融合应用，对外讲好中国封面故事，精心办好“习近平时间”（Xi's Time）英文专栏。?二是重大主题报道表现突出，圆满完成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纪念大会、全国两会等重大活动。打造“重访抗战地标”“大国院士”等精品内容，彰显强劲创作实力。?三是主动履行舆论引导责任，依托“新华网评”“新华网三连评”等专栏，通过多元形式精准引导社会热点，提升议题设置与舆论引领能力。四是加强自有平台建设，整合资源、重塑“策采编发传评”全链条，思客平台价值提升，中文社交媒体账号集群总粉丝超2.3亿。?五是国际传播建设成效显著，围绕总书记报道、文化出海等核心，构建多元传播体系，海媒多语种账号矩阵粉丝近2.6亿，持续扩大国际影响力。

（二）重视投资者回报，坚持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将“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放在战略高位，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持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于2025年7月已实施完毕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19,029,3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36元（含税），每股派送红股0.2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1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0,587,992.96元，派送红股103,805,872股，转增51,902,936股，该次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674,738,168股。

（三）坚持科技引领，培育新质生产力

2025年，新华网以推动实现系统性变革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巩固夯实基本盘业务、大力拓展创新型业务，有力推动各项事业迈上更高质量的发展之路。公司进一步深化业务转型、优化经营结构、强化创新突围。加快数字经济拓展步伐，依托新华网技术平台优势，强化品牌营销策略，加快拓展自有知识产权技术产品用户市场，在大数据与人工智能、AIGC应用、直播电商、低空经济、文化创意等多领域取得新突破。

2025年3月，新华网主办“人工智能应用生态合作伙伴共创会暨AI创新与社会治理思客会”，发布“人工智能产业创新赋能底座”，推出具有行业标杆意义的新华信创智算一体机等“2025首批生态共创产品”。2025年8月，在“2025企业家太阳岛年会”期间，新华网发布了“人工智能产业创新赋能底座2025第二批生态共创产品”，覆盖信息服务、医疗、心理、教育、法务、应急管理等多个领域，包括“新华智影AI智慧药学一体机”、面向中小学的人工智能一体机“幸福实验室”、“新智AI心理健康促进平台”、“新华网公告信息公开智能服务平台－法院悬赏公告平台”等。新华网将继续积极拥抱AI新浪潮，抢抓战略新机遇，加快打造AI时代新型数智化中央重点新闻网站、互联网全球传播与服务平台、具有强大实力的上市互联网文化企业。

（四）促进投资者交流互动，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重视投资者交流工作，在科学、合规的前提下，持续拓展与投资者沟通的广度和深度，运用多元化的渠道和形式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和动态，及时、准确、完整、合规地披露与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相关的信息，持续优化披露内容。公司综合运用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开展双向沟通，日常通过信息披露、业绩说明会、股东会、券商策略会、线上线下调研、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邮箱等多种方式积极为广大投资者答疑解惑，及时传递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动态、财务指标、行业状况等，增强投资者信心。2025年度，公司通过上交所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种渠道，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增强信息透明度和管理规范性，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2025年公司常态化举办3次业绩说明会，其中公司作为沪市首家传媒行业上市公司于上交所现场召开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公司获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颁发的“上市公司2024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最佳实践案例”。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明确了公司市值管理的机构与职责、市值管理的方法与计划以及监测预警机制及应对措施等关键要素，在维护公司市值稳定的同时，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竞争力。

（五）强化规范运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建立、健全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规范运作能力，建立并完善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作用，形成了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运营决策和监督机制，能够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发生。积极倡导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丰富网络投票途径，为各类投资主体参与重大事项决策提供便利。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会、8次董事会，在会议召集、召开、会议提案、表决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此外，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开展现场工作，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必要条件。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新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六）聚焦“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及风险防控意识的提升。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等多层级多维度对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监督，未发生信息披露违规和内幕交易等违规情形；公司保持与“关键少数”人员的紧密沟通，积极组织以上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北京上市公司协会等单位组织的各类专题培训，及时传达最新法律法规和监管案例，督促其勤勉尽责，深刻理解自身责任、强化合规履职意识，提高履职能力水平。公司依据所处行业、规模，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符合公司实际现状且有利于调动相关人员积极性的薪酬方案，并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规要求，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并披露，在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个人进行评价或者讨论其报酬时，该董事已按相关规定回避。

二、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一）聚焦主责主业，推动高质量发展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新华网将继续壮大网上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当好网络优质内容供给的主力军。一是依托“学习进行时”“学而时习之”等栏目推出系列融媒产品，聚焦重要活动新名词、新提法丰富内容生态，创新对外报道形式，打造外宣精品，讲好“中国封面故事”。二是做强自有端口，推出“民声直通车”栏目打造民生服务融媒体平台；完善网红工作室机制，强化网红IP影响力；壮大国内外社交媒体账号集群，推进海外区域频道建设，提升平台传播效能与全球布局能力。三是加大优质内容供给，聚焦“十五五”开局之年、全国两会、建党105周年等重大主题和节点，打造精品报道；深耕“新华访谈”大国系列IP，启动《大国工匠》栏目，持续推进《大国总师》等系列产品。四是做强优势产品，深耕各行业领域，创新“财经观察”等系列栏目，打造调研观察报道矩阵；深化“调研+评论”模式，完善热点快速响应机制。五是提升国际传播效能，建强外文网站及客户端，优化“世说中国”等栏目，依托“外嘴”“外眼”传播有利观点主张；挖掘AI赋能潜力，创新对美舆论报道形态，提升“新华网国际看点”纵论天下特别年会IP影响力。

（二）重视投资者回报，坚持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自2016年上市以来，始终采取稳定的分红政策，以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利润分配积极回报投资者，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未来，公司将结合资金使用安排和主营业务发展需要，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基础上，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保持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

预期性，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同时，公司在充分考虑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并严格执行，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

（三）坚持科技引领，培育新质生产力

公司始终秉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紧跟市场前沿技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2026年，公司将继续深入推进数字经济业务，夯实产业创新赋能底座，构建新平台，研发新产品、新应用，加速培育大模型生态、出海服务、智能体语料平台建设等业务，聚焦长效发展着力打造“木本产业结构”，巩固传媒领域数字经济发展第一阵营地位；做强直播电商业务，努力实现直播收入和新媒体用户数“双增长”；聚焦“客户端生态建设”与“垂类领域精耕”两大方向，深化政企服务平台生态；巩固高质量梯级化论坛业务体系，策划办好企业家博鳌论坛、中国民营经济与上市公司发展大会、乡村振兴与产业发展大会等品牌论坛；深入挖掘“智库+”业务市场潜力，做大做强思客智库品牌，优化新华睿思舆情服务能力，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效智力支持。

（四）促进投资者交流互动，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2026年，持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维护与管理，加强市值维护工作，继续推动本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继续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优化信息披露工作。持续通过多元化沟通交流渠道，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积极有效地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价值，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公司股东会、业绩说明会、券商策略会、线上线下调研等多种途径与投资者增进交流，积极听取意见建议。日常保持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等沟通渠道畅通，积极回应上证e互动提问，与投资者保持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良好形象。

（五）强化规范运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26年，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不断加强规范治理体制机制建设，密切关注监管政策变化，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建设，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切实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确保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并考虑候选人专业结构等因素，提升董事会多元化水平。

（六）聚焦“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持续抓好“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通过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等多层级多维度对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监督，杜绝发生信息披露违规和内幕交易等违规情形；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管理，积极组织“关键少数”参加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举办的相关培训，推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续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严守自身职责红线，加强履职能力建设，不断提升自律和合规意识。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方案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6-017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4月1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储学军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公司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社会责任报告（2025年度）》。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同意《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同意《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澄清、俞明轩、杨义先、滕泰、陈雪奇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述职报告，后续将作为报告事项向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汇报。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黄澄清）》《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俞明轩）》《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义先）》《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滕泰）》《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陈雪奇）》。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同意《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同意《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同意《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作出了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47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99,186,510.70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本次送股后，公司总股本为742,211,985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入下一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情况及提请股东会授权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情况及提请股东会授权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2026年第三次）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其中关联审计委员会委员叶芝已回避表决，其余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叶芝、王朴、卜林已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全体非关联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2026年第一次）》《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情况及提请股东会授权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和提议，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财务审计费用为107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5万元，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